

税
收
文
件
法
规
汇
编

SHUI SHOU

WEN JIAN FA GUI HUI BIAN

武汉市国家税务局 编

一九九八·上册

目 录

一、综合类

1. 市公安局、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关于转发公安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严厉打击涉税犯罪的通知》的通知（武公经字〔1998〕1号）（1）
2. 省国税局关于表彰全省国税系统先进纳税大户的决定（鄂国税发〔1998〕128号）（9）
3. 市国税局关于设立举报电话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96号）（17）
4. 市局印发《武汉市国家税务局关于公民举报偷税、骗税案件的奖励试行办法》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204号）（18）

二、征收管理类

5. 国税计委、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依法征税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单位凭《收费许可证》领购税务发票有关问题的通知（计价费〔1997〕2450号）（20）
6. 市国税局、市地税局、市邮政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邮电部关于印发《邮寄纳税申报办法》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82号）（22）
7.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税收票证管理办法》的通知（35）
8.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做好1998年度税务登记证验证

- 工作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14号） (53)
9. 市国税局、市地税局、中行武汉分行、市财政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关于加强申报纳税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50号） ...
..... (60)

三、增值税类

10.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公路标志牌、线路牌、路标等收入征收增值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7〕394号）
..... (71)
11.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对购进和销售的保护价粮食不得作免税处理的通知（武国税发〔1997〕356号）
..... (73)
12.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对农电部门征收增值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7〕359号） (75)
13.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平销行为征收增值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7〕357号） (78)
14. 市局转发省局关于抛秧盘产品是否属农机产品征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7〕354号） (81)
15. 市局关于对部分企业1996年度期初存货已征税款余额给予抵扣的批复（武国税发〔1997〕358号） ... (82)
16. 市国税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军队系统所属企业征收增值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24号） (99)
17. 市国税局关于做好1997年度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年检工作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26号） (101)
18. 市国税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对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增值税

- 问题的紧急通知（武国税发〔1998〕58号） …（108）
19. 市局转发省财政厅、省国税局关于连锁经营企业增值税
 纳税地点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71号） ……
 ……………（110）
20.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对福利企业继续执行税收优惠政
 策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84号） ……………（115）
21.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加强商业环节增值税征收管理的
 通知（武国税发〔1998〕86号） ……………（117）
22.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继续推行增值税专用发票防伪税
 控系统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00号） ……（122）
23.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免征军用特种车辆增值税和消费
 税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04号） ……………（127）
24.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民贸企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
 （武国税发〔1998〕119号） ……………（130）
25.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贯彻国务院有关完善小规模商业
 企业增值税政策的决定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203
 号） ……………（132）

四、企业所得类

26.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境外所得计征所得税
 暂行办法》（修订）的通知（财税字〔1997〕116号）
 ……………（148）
27.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业务问题的通知
 （武国税发〔1998〕31号） ……………（153）
28.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企业女职工妇科检查费用列支问
 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37号） ……………（156）

29.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摘转财政部关于金融保险企业计税工资问题批复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47号）
..... (157)
30.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所得税税前弥补亏损审核管理办法》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49号） (159)
31.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集体企业清产核资中有关房产税、印花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44号） ...
..... (164)
32.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国有农垦等企业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55号） (166)
33.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中国长江航运（集团）总公司新办企业合并缴纳企业所得税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56号） (169)
34.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城市合作银行税收、财务管理若干问题的处理规定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62号）
..... (172)
35.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征收企业所得税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64号） (178)
36. 市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办法》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65号）
..... (185)
37.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企业财产损失税前扣除管理办法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27号） (189)
38.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集体金融企业企业所得税减免税

- 审批权限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30号） (194)
39. 市局转发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资产评估增值有关所得税处理问题的补充通知（武国税发〔1998〕156号） (196)
40.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各分支机构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60号） (198)
41.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粮食类白酒广告宣传费不予在税前扣除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62号） (200)
42.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部分行业企业继续执行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63号） (202)
43.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农村信用社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64号） (205)
44.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企业所得税检查处罚起始日期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函〔1998〕28号） (207)
45.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电力部门向用户收取的供配电贴费征收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函〔1998〕31号） (209)
46.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中国民生银行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函〔1998〕32号） (211)
47.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函〔1998〕33号） ... (213)

48. 市局转发省国税关于事业单位工资所得税税前扣除问题的通知 (武国税发〔1998〕168号) (216)
49.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加强军队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武国税发〔1998〕169号) (218)
50.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中保财险公司和中国进出口银行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税收问题的通知 (武国税发〔1998〕187号) (231)
51.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葛洲坝集团继续实行合并缴纳企业所得税的通知 (武国税发〔1998〕192号) (233)
52.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制止越权减免企业所得税的通知 (武国税发〔1998〕191号) (235)

五、涉外税收类

53.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调整利息减免税有关优惠利率标准的通知 (武国税发〔1998〕53号) (238)
54. 市国税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外资金金融机构支付利息暂缓征收预提所得税的通知 (武国税发〔1998〕77号) ... (241)
55. 市局转发省局关于下发美国居民身份证证明式样的通知 (武国税发〔1998〕78号) (243)
56.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开采铜矿可以享受税收优惠待遇的通知 (武国税发〔1998〕97号) (247)
57.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专业从事商品检验的外商投资企业

- 业认定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98号） (248)
58.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代扣城市维护建设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99号） (250)
59.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投资人民防空工程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05号） ... (253)
60.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加强出国（境）团组和出国（境）人员管理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06号） ... (255)
61. 市局转发省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出口货物未取得法定的退（免）税凭证税务处理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5号） (259)
62.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1997年度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增值税结算的通知（武国税函〔1998〕12号） (261)
63. 市国税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我国同原南斯拉夫签署的有关税收协定在我国与克罗地亚之间继续适用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33号） (265)
64.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对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和外籍个人征收文化事业建设费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38号） (267)
65.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外国企业向境内转让无形资产取得收入征收营业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39号） (269)
66.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贯彻执行外商投资企业投资人防

- 工程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函〔1998〕25号）.....（271）
67.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外国驻华使（领）馆及其外交人员购买中国产物品有关退税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函〔1998〕26号）.....（273）

六、出口退税类

68. 市国税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出口桉树木片退税率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32号）.....（275）
69. 市局关于国有生产企业出口货物未取得法定退（免）税凭证税务处理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28号）.....（276）

七、营业税类

70.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开展金融保险业营业税税源调查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85号）.....（278）
71. 市局转发省国税局关于农村信用社征收营业税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武国税发〔1998〕137号）.....（283）

八、法制类

- 武汉市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整顿和规范税收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发〔1998〕31号）的通知（武政发〔1998〕155号）.....（290）
- 武汉市人民政府贯彻国务院《关于整顿和规范税收管理工作的通知》（国发〔1998〕31号）的通知（武政发〔1998〕155号）.....（290）

一、综合类

武汉市公安局、武汉市国家税务局、武汉市地方税务局关于转发公安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严厉打击涉税犯罪的通知》的通知

武汉市公安局、武汉市国家税务局、武汉市地方税务局关于转发公安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严厉打击涉税犯罪的通知》的通知

武公经字〔1998〕1号

一九九八年一月二十一日

各区公安局、县公安局，国家税务分局，地方税务分局：

现将公安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严厉打击涉税犯罪的通知》转发给你们，并按以下要求，结合本地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侦办涉税刑事案件是公安机关的重要职责，各区、县公安机关要从维护国家利益大局出发，提高对打击涉税犯罪重要性的认识，切实加强领导，将此项工作纳入经常性业务工作范畴，增强主动性和责任感，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强化涉税犯罪案件侦破，尽力为国家挽回税收损失。各级税务机关要积极主动地与公安机关协作，在查处涉税违法案件中，如发现具有犯罪嫌疑的，应该及时移

送公安机关，追究刑事责任，从重从快打击犯罪分子，决不能以罚代刑，以罚代处。

二、理清职责，明确重点。各级公安机关在不向税务机关派驻办案机构，不以任何形式介入或干预税务机关行政执法活动的同时，为了加强对涉税犯罪案件的侦查，必须在公安机关内部理清职责。凡区国税、地税部门移送的涉税犯罪案件，一律由区公安分局经侦大队受理，未成立经侦大队的区县，一律由刑侦大队受理。市国税、地税部门移交的涉税案件（包括涉外案件）由市局经侦处受理。市、区、县各级公安机关经侦（或刑侦）部门要将税务机关移送的重大虚开、伪造增值税专用发票，非法制造、出售非法制造的用于骗税发票、普通发票，偷税和骗取出口退税等危害严重的犯罪案件作为打击重点，迅速依法立案侦查，快侦快结，并及时将查处情况通报税务机关。

三、健全制度，规范程序。开展对涉税犯罪案件的侦查，是公安机关一项新的业务工作，各区、县公安机关要借鉴过去行之有效的作法，努力探索适应工作需要的新途径，当前着重要建立健全涉税犯罪案件移送制度。凡市、区、县税务部门需要移送的涉税犯罪案件，一律由同级税务机关的稽查部门向同级公安机关移送。案情复杂、重大的涉税犯罪案件，区、县税务机关可向市税务机关的稽查部门报告，由市级税务机关向同级公安机关审查移送。各级公安机关对税务机关移送的涉税犯罪案件，均应认真审查，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审查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移送案件的税务机关。区、县税务机关同级公安机关的审查结论有异议时，应向市税务机关稽查部门汇报，由市级公安、税务职能部门组织协调解决。

四、密切配合，加强协作。严厉打击涉税犯罪活动，是公安、税务部门的共同任务。全市各级公安、税务部门要本着各司其职、通力合作的原则，互相支持、密切配合，可以通过召开联席会、协调会等形式，互通情况，交流信息，办理涉税犯罪案件移送事宜等。各级税务机关要为公安机关侦办涉税犯罪案件中运用税收法律、法规和财会、税务技术及时提供咨询和帮助；在查处涉税犯罪案件中注意搜集、保全有关证据，为公安机关侦察破案提供依据。公安机关要大力支持、配合税务机关的工作，既要及时查处以暴力、威胁等手段阻碍税务人员执行公务的行为，又要在办理涉税犯罪案件中协助税务机关追缴应收缴的款项，为税务机关依法征税当好后盾。

各区（县）公安、国家税务，地方税务接此《通知》后，要加强联系，迅速开展工作，在执行本《通知》中遇到的具体问题要及时向主管部门汇报。

公安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严厉打击 涉税犯罪的通知

公通字〔1997〕59号

一九九七年十月二十四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安厅、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含计划单列市）：

国家实行税制改革以来，税收制度在我国的政治经济生活中正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与此同时，危害税收征管秩序的各种犯罪活动日益突出，一些不法分子大肆偷税、骗税和抗税，严重扰乱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和税收征管秩序，给国家财政税收造成巨额损失，有些案件手段恶劣，案值巨大，危害严重，令人触目惊心。根据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规定，侦办涉税刑事案件是公安机关的重要职责。各级公安机关要从维护国家利益的大局出发，提高认识，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充分发挥职能作用，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加大对涉税犯罪的打击力度。各级税务机关要大力支持、密切配合公安机关的侦查破案工作，严厉打击涉税犯罪活动。现就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建立涉税案件移送制度。税务机关查处的涉税违法案件，如发现具有犯罪嫌疑的，应当及时向公安机关移送，防止以罚代刑，用行政执法代替刑事执法。需要移送的案件，应

当制作《涉税案件移送意见书》(见附件一),连同有关案件证据材料一并移送同级公安机关。公安机关对移送的案件,均应受理并及时进行审查,并在15日内将审查结果以《涉税案件移送审查通知书》(见附件二)的形式通知税务机关。对有犯罪嫌疑的,应当依法立案侦查,并及时将查处情况通报税务机关。

二、公安机关和税务机关对打击涉税违法犯罪活动要本着各司其职、通力合作的原则,互相支持,互相配合。公安机关要认真履行法定职责,不向税务机关派驻办案机构,不建立联合办案队伍,不以各种形式介入或干预税务机关行政执法活动。为加强联系,有利工作,各地公安机关和税务机关可以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形式,交流情况、传递信息、加强协调、办理案件移送事宜等。公安、税务机关既要着眼于打击涉税违法犯罪,又要注重保障国家税款不受损失。凡属税务违法行为,由税务机关依法进行行政处罚。公安机关在办理涉税刑事案件中,要协助税务机关追缴应收缴的款项,并及时由税务机关缴入国库。

三、大力开展侦查破案工作,加大打击力度。当前,各地公安机关要把重大虚开、伪造增值税专用发票、偷税和骗取出口退税等危害严重的案件作为打击重点,集中优势警力,动用多种侦查手段,快侦快破。对以暴力、威胁方法阻碍税务人员执行公务的案件,要快速反应,及时查处。要严格依法办事,坚决克服地方保护主义和部门保护主义,严厉打击各种涉税犯罪。对办案中涉及动用税收法律、法规和财会、税务技术等专业性较强的问题,公安机关要注意征求税务机关的意见。

四、加强对涉税犯罪的研究和办案队伍的建设。各地公安机关要加强对涉税犯罪的特点、规律、手段及其他打击防治对策的研究，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要大力开展基础业务建设，逐步探索建立适应斗争需要的办理涉税案件工作机制，不断提高工作水平。要从现实和长远需要出发，采取多种形式，对办案民警进行培训，各地可选调一批掌握税收征管知识的人员充实办案队伍。对培训办案民警的工作，各级税务机关要与公安机关通力合作，积极配合。

请各地接此通知后，结合本地实际贯彻落实。执行中有什么问题请及时报告公安部和国家税务总局。

附件：一、涉税案件移送意见书

二、涉税案件移送审查通知书

附件一：

*** 税务局 涉税案件移送意见书 (存根)		*** 税案移字×××号
案由	_____	
移送日期	_____	
移送机关	_____	
填发人	_____	
填发日期	_____	

*** 税务局 涉税案件移送意见书 (副 页)		*** 税案移字×××号
公安局： 一案，经我局研究认为 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条 款之规定，现连同证据材料移 送你们审查，决定是否立案侦查。请于 十五日内将审查结果告知我局。		××× 税务局(印) 年 月 日
此致 敬礼		附：案卷 册 页

*** 税务局 涉税案件移送意见书		*** 税案移字×××号
公安局： 一案，经我局研究认为 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条 款之规定，现连同证据材料移 送你们审查，决定是否立案侦查。请于 十五日内将审查结果告知我局。		××× 税务局(印) 年 月 日
此致 敬礼		附：案卷 册 页

税务局

涉税案件移送审查通知书

公税案审字X×号

税务局:

你局×××税案移字×××号移送的
一案，经我局审查，认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第八十六条之规定，现决定
，特
此通知。

此致

敬礼

入、入×税務局(印)
年 月 日

附:家卷	册	页
附:家卷	册	页

*** 税务局

涉稅案件移送審查通知書

(副頁)

公稅案審字×××號

税务局:

你局××税案移字×××号移送的
一案,经我局审查,认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
第八十六条之规定,现决定
,特
此通知。

此致

敬礼

△△△税務局(印) 年 月 日

附：案卷	册	页
1	1	1
2	2	2
3	3	3
4	4	4
5	5	5
6	6	6
7	7	7
8	8	8
9	9	9
10	10	10
11	11	11
12	12	12
13	13	13
14	14	14
15	15	15
16	16	16
17	17	17
18	18	18
19	19	19
20	20	20
21	21	21
22	22	22
23	23	23
24	24	24
25	25	25
26	26	26
27	27	27
28	28	28
29	29	29
30	30	30
31	31	31
32	32	32
33	33	33
34	34	34
35	35	35
36	36	36
37	37	37
38	38	38
39	39	39
40	40	40
41	41	41
42	42	42
43	43	43
44	44	44
45	45	45
46	46	46
47	47	47
48	48	48
49	49	49
50	50	50
51	51	51
52	52	52
53	53	53
54	54	54
55	55	55
56	56	56
57	57	57
58	58	58
59	59	59
60	60	60
61	61	61
62	62	62
63	63	63
64	64	64
65	65	65
66	66	66
67	67	67
68	68	68
69	69	69
70	70	70
71	71	71
72	72	72
73	73	73
74	74	74
75	75	75
76	76	76
77	77	77
78	78	78
79	79	79
80	80	80
81	81	81
82	82	82
83	83	83
84	84	84
85	85	85
86	86	86
87	87	87
88	88	88
89	89	89
90	90	90
91	91	91
92	92	92
93	93	93
94	94	94
95	95	95
96	96	96
97	97	97
98	98	98
99	99	99
100	100	100

公安局

— 100 —

稅務司關
稅案件移送審查通知書

(存根)

号
×
×
字
移
案
税
*
*

案由——

許以意欲尋新樂府體

填发人——

填发日期 * 姓名